

证券代码：600701

证券简称：工大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18-034

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贷款逾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汉柏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汉柏科技”）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恒丰银行”）申请授信业务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,000万元。公司对上述授信业务提供担保，并于2017年4月13日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公司于2017年1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17年3月30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7年度对外担保额度授权的议案》，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2月4日、2017年3月31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3、2017-028）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汉柏科技有限公司

公司注册地点：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海泰西路 18 号中南楼-205

法定代表人：彭海帆

注册资本：38810.30万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电子信息、软件技术开发、咨询、服务、转让；计算机软件、计算机及外围设备、文化办公用机械、机械设备、电器设备批发兼零售；机电设备安装；计算机系统集成；商业信息咨询；企业管理咨询；网络通讯设备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；计算机网络设备、通信设备制造、维修、租赁（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，在有效期限内经营，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。）

被担保人汉柏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100%股权。

三、对外担保贷款逾期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汉柏科技与恒丰银行签订的回购型国内保理业务合同项下金额为2,400万元的授信业务于2018年3月19日到期，现已逾期；汉柏科技与恒丰银行签订的回购型国内保理业务合同项下金额为7,600万元的授信业务将于2018年4月14日到期；汉柏科技与恒丰银行签订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合同项下金额为10,000万元的授信业务于2018年4月13日到期。

四、对外担保贷款逾期可能产生的影响

上述对外担保逾期事项，可能会导致资金融出方向子公司提起诉讼，并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风险。

五、后期安排

公司将督促汉柏科技达尽快偿还上述逾期贷款。同时，力争与债权银行协商达成还款计划和方案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